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淑貞
電話：03-8227171#306
傳真：03-8220602
電子郵件：pn7516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1201408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201408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精進推動公部門設置職場托育設施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建置「推動公部門設置職場托育設施」網站專區，並自112年7月13日（星期四）起正式上線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7月13日總處給字第1124001168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該書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為配合「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（107年至113年）」，擴大公部門員工托育服務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於全球資訊網/公務福利e化平台（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eserver/index?mid=437>）建置旨揭網站專區。
- 三、旨揭網站專區係整合公部門職場托育設施設置相關參考資訊，並區分「設置參考指引」、「資源地圖」、「評比及座談會」與「網站連結」等4類，提供各機關及所屬公教員工檢索參考運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
2023/07/19
11:08:50

112/07/19



1120003090